



中国银行
BANK OF CHINA

授信业务尽职 调查指引

主 编 张燕玲

副主编 陈四清

CREDIT BUSINESS
DUE DILIGENCE GUIDELINE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赵燕红

封面设计： 亮点美术创意工作室

授信业务尽职调查指引

CREDIT BUSINESS
DUE DILIGENCE GUIDELINE

ISBN 7-5049-3219-1



9 787504 932198 >

ISBN 7-5049-3219-1
F · 2779 定价：14.00元

银行

BANK OF CHINA

授信业务尽职调查指引

CREDIT BUSINESS DUE DILIGENCE GUIDELINE

主编 张燕玲

副主编 陈四清



中国金融出版社

责任编辑：赵燕红
责任校对：潘洁
责任印制：丁淮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银行授信业务尽职调查指引（ZHONGGUO YINHANG SHOUXING YEWU JINZHI DIAOCHA ZHIYING）/张燕玲、陈四清主编. —北京：中国金融出版社，2003.12

ISBN 7-5049-3219-1

I. 中… II. ①张… ②陈… III. 银行—信贷管理
—中国 IV. F83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1242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发行部：66024766 读者服务部：66070833 82672183

<http://www.chinaph.com>

邮编 100055

印刷 新艺印刷厂

尺寸 140 毫米×203 毫米

印张 8.875

字数 168 千

版次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8089

定价 14.00 元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序

2000年以来，围绕良好公司治理机制建设，中国银行对风险管理的制度和程序进行了重大改革，在全辖建立了以独立的尽职调查、民主的风险评审、严格的决策纪律制约下的问责审批制及后评价为主要内容的“三位一体”授信决策机制。尽职调查作为这一机制的重要环节，经过全行上下三年来的不懈努力与辛勤工作日臻成熟，为中国银行科学决策、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支持业务快速健康发展作出了积极的贡献。

理论来源于实践。中国银行尽职调查体系是借鉴国际银行先进经验，结合中国银行业务实践的一个创新。各级行在对各类授信业务认真开展尽职调查的基础上，逐步总结出它的一般性和规律性，经过深入研讨，形成了中国银行独特、有效的尽职调查方式、方法，为从理论上进行概括、提炼提供宝贵的素材。

从全行来看，目前各级行的尽职调查水平不一，需要在理论和实践上加强指导。在这种情况下，中国银行总行风险管理部组织精干力量，对尽职调查实施三年来所取得的经验进行了认真总结，对其中的规律进行了详细归纳，对尽职调查理论进行了进一步研究和完善，编

写了《中国银行授信业务尽职调查指引》（以下简称《指引》）。

编写《指引》的重要意义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有利于提高全辖尽职调查水平。《指引》根据目前现有的授信业务不同种类，就不同授信业务如何进行尽职调查做了详细指导。各级尽职调查人员通过学习，可以针对不同的授信业务及时、准确地发现风险、控制风险，为科学决策提供更有力的保障。

第二，对建设全员的风险管理文化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通过有效控制风险来推动业务健康快速发展，是风险管理人员乃至全行员工的职责。通过编写《指引》，形成风险管理文化积淀，为“正确处理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关系，理性支持业务发展”这一理念在全行的传播提供了物质载体。

第三，是风险管理基础建设的重要内容。《指引》的编写，标志着中国银行总行尽职调查工作将从以直接从事项目尽职调查为主，向以指导分行尽职调查、加强后评价工作为主转变，从全面提高基层银行尽职调查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工作质量入手，夯实“三位一体”决策机制的基础。

在新的改革发展的大环境下，在中国银行重组上市的大形势下，中国银行风险管理面临着新的挑战和机遇。希望《指引》能为全行风险管理系统在新形势下做好风险管理提供积极的帮助，同时，希望广大读者

积极提出意见和建议，使《指引》不断丰富和完善，并以此促进中国银行风险管理系统的建设。

中国银行副行长

孙晓华

2003年9月16日

目 录

绪言	1
第一章 新建项目贷款尽职调查指引	17
第一节 新建项目贷款尽职调查要点	17
第二节 新建项目贷款尽职调查指南	25
第三节 新建项目贷款上报材料要求	52
第二章 改扩建项目贷款尽职调查指引	57
第一节 改扩建项目贷款尽职调查要点	57
第二节 改扩建项目贷款尽职调查指南	67
第三节 改扩建项目贷款上报材料要求	84
第三章 单一客户短期授信尽职调查指引	89
第一节 单一客户短期授信尽职调查要点	89
第二节 单一客户短期授信尽职调查指南	95
第三节 单一客户短期授信上报材料要求	119

第四章 集团客户短期授信尽职调查指引	122
第一节 集团客户短期授信尽职调查要点	122
第二节 集团客户短期授信尽职调查指南	125
第三节 集团客户短期授信上报材料要求	144
第五章 房地产开发贷款尽职调查指引	146
第一节 房地产开发贷款尽职调查要点	146
第二节 房地产开发贷款尽职调查指南	152
第三节 房地产开发贷款上报材料要求	174
第六章 土地储备贷款尽职调查指引	178
第一节 土地储备贷款尽职调查要点	178
第二节 土地储备贷款尽职调查指南	182
第三节 土地储备贷款上报材料要求	205
第七章 证券公司短期授信尽职调查指引	207
第一节 证券公司短期授信尽职调查要点	207
第二节 证券公司短期授信尽职调查指南	212
第三节 证券公司短期授信上报材料要求	231
第八章 银团贷款尽职调查指引	234
第一节 银团贷款尽职调查要点	234
第二节 银团贷款尽职调查指南	236
第三节 银团贷款上报材料要求	254

第九章 债务重组尽职调查指引	255
第一节 债务重组尽职调查要点	255
第二节 债务重组尽职调查指南	256
第三节 债务重组上报材料要求	269
后记	271

绪 言

尽职调查是国际银行业的一项基本制度。巴塞尔委员会颁布的《银行客户尽职调查》^①认为，银行客户尽职调查是风险管理工作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银行为规避交易中所面临的信誉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和集中性风险，对客户进行充分了解的程序。这一程序包括客户准入、客户识别、对客户账户和交易的实时监控和风险管理四项主要内容。巴塞尔委员会要求，银行要在考虑客户的背景、国别、社会地位、相关账户、经营活动以及其他风险因素的基础上，建立明确的客户准入政策，并据以对客户分出等级，对高风险客户要进行更深入的调查；在与客户发生业务关系时，要进行客户和业务识别，并根据客户和业务类型，决定

^① 2001年1月，根据巴塞尔委员会的要求，跨国银行工作小组（The Working Group on Cross – border Banking）起草了《银行客户尽职调查》（征求意见稿），并于2001年10月正式颁布了修订稿，提出了尽职调查的建议性框架，建议世界各国银行以此为蓝本，制定自己的尽职调查制度。

要获取信息的范围和深浅程度；应建立完善的监控标准、程序以及监控信息系统，以保证及时了解客户非正常的、可疑的账户往来；要重视对尽职调查工作本身的监督管理，包括相关部门的职责定位、培训以及相关政策制度的制定等。

2000年以来，在总结中国银行风险管理特别是授信决策经验和问题的基础上，中国银行对风险管理的基础进行了重组和再造，逐步建立了以独立的尽职调查、民主的风险评审、严格的决策纪律制约下的问责审批制，并辅之以后评价为核心的“三位一体”授信决策机制。实践中，这一机制越来越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对提高授信决策的民主性、科学性，有效防范风险，起到了非常关键的作用。2000年以来的新账贷款不良率保持在较低的水平，充分证明了这一机制的有效性。

尽职调查是中国银行“三位一体”授信决策机制的基础和重要组成部分，对决策科学性和有效性起着非常关键的作用。中国银行尽职调查是指由专门的机构（尽职调查小组），对业务发起单位（如业务部门、海内外分支机构）报送的业务发起报告进行独立调查，分析业务在行业、财务、法律等方面的风险，以及与所获得的收益是否匹配等，得出是否叙做该笔业务的结论。虽然，中国银行的尽职调查与巴塞尔委员会的概念不完全相同，但基本精神是一致的，即银行在开展业务的同时，要有从另一视角进行的调查、监控、制衡和纠偏的

机制，以减少业务决策的盲目性。尽职调查的理念应该贯穿业务发起、决策、贷后管理等全过程，但授信决策始终是银行最重要的决策之一，因此，本书是在授信业务决策范畴内使用“尽职调查”概念。

银行实行尽职调查制度，有其内在的必要性。由于分工不同，银行内部前线业务部门和后线管理部门的激励机制有所不同。业务部门负责市场营销和业务拓展工作，业务发展指标是业务部门工作的外在压力和内在动力。因此，客观上驱动前线业务部门对业务发展、收益和风险考虑的角度是不同的，要抓住客户，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忽视对潜在风险的考虑。同时，在长期的业务合作过程中，很多一线人员与客户已经建立了很深的感情（这是客观存在的，对拓展业务是必要的），这种感情也会对一线人员的判断产生影响。另外，转型国家银行的授信决策还受来自各方面的干预，在做贷前调查时，往往很难做彻底。在这种情况下，银行必须建立一套机制，即由一个客观、中立的小组或机构，对银行授信业务开展独立的尽职调查，独立评估和判断业务发展过程和业务本身的收益和风险。而且，有效的尽职调查，对业务部门增强风险意识，提高风险识别和判断能力，甚至少犯错误，也是一种帮助。

总结转型国家的银行不良资产的成因就会发现，由于银行不能够自主决策或反程序、倒程序决策，特别是不能进行客观中立的授信业务尽职调查，产生了严重的

信贷问题和资源的错误配置。因此，建立授信业务尽职调查工作体系并不断提高整个尽职调查工作水平，是银行体系尚待成熟的国家面临的最根本的任务之一，也是创造并维护良好信贷文化的前提。

尽职调查作用的有效发挥，要依赖于尽职调查的独立性原则：一是组织机构的独立性。尽职调查小组由风险管理、行业、财务、法律等方面3~5名专业人员组成，是一个独立的机构，其业务不受任何部门和个人的干涉。二是调查内容的独立性，不受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业务发起报告的影响，根据授信客户和业务的不同类型，可以很全面、深入地开展调查，也可以有针对性地开展调查。三是调查方法和渠道的独立性。尽职调查小组可以通过业务发起部门获取信息，也可以直接向客户了解情况（一般采取与业务部门联合拜访客户的形式），如有必要，也可以向政府有关部门、专业咨询公司等单位咨询或通过网站查询。在日常工作中，尽职调查小组要特别重视资料和信息的积累，以提高对客户准确判断的能力。

二

尽职调查的组织工作非常关键。行政上，尽职调查小组由风险管理部门管理（业务部门有审批权限的，也应设立尽职调查小组）；组织上，尽职调查小组可以编

入风险管理部的二级机构（处或科室）。但尽职调查工作是独立开展的，工作过程不受所在部门干预，最后形成的结论不必报所在部门领导批准。风险管理部一般组织由风险管理、信贷、行业、财务、法律等方面专业人才组成的专家库，根据业务需要，专家库的专家组成立尽职调查小组，小组可以是常设的，也可以是临时组织的。小组成员一般包括3~5人，其中1人担任主审，其他人员担任会审。主审和会审都要符合一定的资格，并经过风险管理部的审查和资格认定。业务发起单位报送授信业务时，首先由风险管理部的秘书机构（秘书处或秘书科）进行要件与合规性审查，合格后将任务分派给尽职调查小组；尽职调查小组采取要素与合规审查、行业与财务分析、集体讨论等方式开展工作，报告完成并经小组内所有成员签字后，提交秘书机构，由秘书机构审查并安排上会评审。

尽职调查过程主要包括信息收集、风险分析、形成结论三个环节，最终形成尽职调查报告。信息收集是尽职调查的基础，尽职调查小组应尽可能全面地占有资料和信息。风险分析是尽职调查的关键，包括识别、计量、化解、提示风险四个层次：识别风险是在信息收集的基础上，分析、评价客户和授信业务潜在的风险；计量风险是指利用定性和定量方法，对客户和授信业务的风险程度作出评判；化解风险是通过与业务发起单位充分沟通、协商，提出化解风险的措施和建议，把风险控

制在银行可承受的范围内；提示风险是将客观存在、不易化解的风险，向业务发起单位进行提示，要求业务发起单位加强贷后管理和监控，及时采取防范措施。

从工作实际看，尽职调查工作还存在一些待解决的问题：一是对尽职调查的认识和理解不够，认为尽职调查等同于过去的全面审查，只是不像过去那样报部门领导批准，所以重点不够突出，在业务部门或下级行的报告已经非常全面、完整的情况下，尽职调查报告仍然面面俱到、长篇大论，甚至存在抄袭业务部门发起报告或下级分支行尽职调查报告的现象；二是尽职调查方法有待改进，国际活跃银行广泛采用的定量分析比较方法还很少采用，工作重点还是通过对业务发起报告的审查，进行大量定性描述；三是尽职调查信息来源渠道狭窄，缺乏大量的经验数据积累，对外部专家或专业咨询机构的使用力度不够；四是尽职调查质量需要进一步提高，如对行业、政策跟踪研究不够，对客户现金流量测算不充分，对股权、债权及担保关系的分析不甚到位；五是上下级行之间在尽职调查工作上的联动和配合还有待加强。此外，尽职调查工作的配套条件和保证措施还没有完全到位，表现在尽职调查队伍人员少、经验欠缺、素质有待提高、组织体系不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到位，等等。

针对上述问题，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做好尽职调查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努力：

(一) 注重宏观与微观、现状与前景的有机结合

对授信业务的审查和评判，不仅要看项目本身，还要看整个企业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要看该企业在所处行业中的地位和竞争力，进而要分析行业现状和发展前景，了解国家的行业发展政策。同时，要分析整个国家乃至世界经济发展趋势、各国政策导向，结合银行资产组合策略、授信投向政策等，从全局上、用发展观衡量项目的风险与收益。

(二) 全面审查授信要素

授信要素包括授信对象、金额、期限、利率、借款需求、用途、担保条件、授信前提条件、提款期、还款期、还款计划、还款来源等。授信要素不全的项目，容易产生风险缺口。例如，项目贷款的还款期、还款计划不确定，尽职调查对授信风险就无法准确评估，一旦借款人可以自主确定还款期和还款计划，银行将陷入被动的局面。因此，尽职调查首先要审查授信要素的全面性，再进一步审查授信要素的合理性、真实性和可行性，如借款需求的合理性、担保物价值的真实性、还款计划的可行性。对某些授信要素尚无法确定的情况，可以事先确定一条底线，在此基础上才能进行风险计量和评估。

(三) 注重股权关系、债权债务关系、担保关系分析

对三个关系的分析可以采取画图的形式，简洁明了。股权关系分析是目前尽职调查的薄弱环节之一。要